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发[2001]102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现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本公司2020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：

经认真审阅议案材料，我们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。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、可靠、准确的会计信息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。

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牛红军、虞世全、赵引贵

2020年8月15日